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 林宗銘 電話: 04-37061856

電子信箱:e-111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秘字第11400544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函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原函、原函附件 (A09030000E_114005440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 A09030000E_1140054402_senddoc1_Attach2.pdf、 A09030000E_1140054402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: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檢送「公共工程採減項發包策略注 意事項」,詳如原函說明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教育部114年6月2日臺教秘(二)字第1140057662號函轉行 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4年5月28日工程企字第11401002621 號函辦理。

正本: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: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本署各組室(均含附件)

